

湖南省水利厅办公室

关于进一步做好 12314 监督举报服务平台 宣传推广工作的通知

各市州水利局：

水利部 12314 监督举报服务平台已于 2020 年 3 月 22 日正式上线运行，省厅于 4 月 1 日将水利部办综〔2020〕55 号文转发给你们，要求做好 12314 平台的宣传推广工作，但目前情况很不理想。请你们迅速行动，组织市州本级及所辖县市区水利部门做好 12314 平台宣传推广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充分认识 12314 平台的重要性。水利部决定建设开通 12314 平台，通过 12314 热线电话、水利部网站、中国水利微信公众号接收公众对涉水问题的监督举报，打造“三位一体”、面向社会、“一号对外”的监督举报服务平台，目的是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治水决策部署，推动“水利工程补短板、水利行业强监管”总基调向纵深发展，畅通群众监督举报渠道，加强对涉水问题的社会监督。各级水利部门要认识到，这是水利部门牢记初心使命、坚持群众路线的重要举措，是落实水利强监管主调，拓宽发现问题渠道的必然要求，是顺应时代发展、创新水利管理方

式的迫切需要，是践行新时代水利精神、树立水利行业良好形象的具体行动。

二、迅速做好 12314 平台的宣传推广。为了尽快让社会了解 12314 平台，让该知道的人都知道，让举报人愿意举报，发挥好平台监督举报作用，畅通基层监督举报渠道，请你们抓紧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 在已建的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加挂 12314 平台网页端链接，并通过新媒体做好宣传推广工作。灵活运用山洪灾害预警平台、各类微信工作群等，扩大 12314 平台推广信息覆盖面（宣传内容可参考附件 1）。

2. 在河湖长公示牌醒目位置长期标识 12314 监督举报电话和中国水利微信公众号“mwrPRC”。

3. 组织将 12314 举报平台宣传海报张贴到行政审批窗口、农村水厂、基层水管单位、村民委员会、居民委员会等场所显著位置，并长期保留。电子版请登录水利部网站通知公告栏目自行下载并印制（下载地址：http://www.mwr.gov.cn/zw/tzgg/tzgs/202003/t20200319_1392852.html）。

三、认真办理 12314 平台交办的问题线索。12314 平台将接收水利部门职责范围内的涉水问题的监督举报，按照“统一受理、按责分办、分级负责、分类处置、限时办结”的原则，由 12314 监督举报中心统一接收，属地水利部门负责具体承办。水利部已将 12314 平台问题线索办理情况作为相关督查考核的重要内容。

请你们对 12314 平台交办的问题线索及时查办督办，按要求反馈办理结果。

请各市州水利局 6 月 28 日前将市、县宣传推广情况按附件 2 要求填报、汇总，报省水利厅办公室。

联 系 人：骆云枫

联系方式：0731-85483197

传 真：0731-85551084

邮 箱：kirbylyf@163.com

附件：1. 宣传内容参考（模板）

2. 12314 平台宣传推广开展情况反馈表



附件 1

宣传内容参考（模板）

【湖南水利】为深入推动水利行业强监管，加强涉水问题监督处理，水利部开通了“12314 监督举报服务平台”。公众可以通过拨打 12314 热线电话、关注“中国水利”微信公众号 mwrPRC、访问水利部网站 <http://supe.mwr.gov.cn/NEW/#/>，对涉水问题进行监督举报。

附件2

12314平台宣传推广开展情况反馈表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一、转发12314平台正式上线运行通稿	落实层级	官方网站是否转发 (如是请附截图1张)	微信公众号是否转发 (如是请附截图1张)	其他方式
	1. 地市水利部门	是 ☐ 否 ☐	是 ☐ 否 ☐	
	2. 区县水利部门	是 ☐ 否 ☐	是 ☐ 否 ☐	
二、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加挂12314平台网页端链接	落实层级	门户网站是否加挂 (如是请附截图1张)	微信公众号是否加挂 (如是请附截图1张)	其他方式
	1. 地市水利部门	是 ☐ 否 ☐	是 ☐ 否 ☐	
	2. 区县水利部门	是 ☐ 否 ☐	是 ☐ 否 ☐	
三、河湖长公示牌醒目位置长期标识12314监督举报电话和中国水利微信公众号mwrPRC	落实层级	是否标识12314监督举报电话和中国水利微信公众号 (如是请附照片1张)	标识方式	已标识数量
	1. 市级河湖长公示牌	是 ☐ 否 ☐	局部更新 ☐ 整体更新 ☐	
	2. 县级河湖长公示牌	是 ☐ 否 ☐	局部更新 ☐ 整体更新 ☐	
	3. 乡级河湖长公示牌	是 ☐ 否 ☐	局部更新 ☐ 整体更新 ☐	

四、组织将12314举报平台宣传海报广泛张贴到各级水行政审批中心、农村水厂、基层水管单位、村民委员会、居民委员会等场所或其他人员密集场所显著位置	张贴场所	是否张贴 (如是请附照片1张)	张贴数量	其他情况
	1. 基层水行政审批中心	是 ☐ 否 ☐		
	2. 农村水厂	是 ☐ 否 ☐		
	3. 基层水管单位	是 ☐ 否 ☐		
	4. 村民委员会	是 ☐ 否 ☐		
	5. 居民委员会	是 ☐ 否 ☐		
	6. 其他地点	是 ☐ 否 ☐		
五、利用手机短信广泛向公众宣传推广12314平台	组织方式 (请附短信内容)	发送范围	发送数量	其他情况
	地市组织 ☐ 区县组织 ☐ 尚未组织 ☐			

注：请将图片纸质版随文报送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mlg@mwr.gov.cn